

十三、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[2020]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内蒙古科技大学的2025年学科专业建设专用设备采购项目（五）（三次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交换机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深圳希力通讯技术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0人，营业收入为40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800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多媒体讲桌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香河县博华金属制品厂，从业人员5人，营业收入为20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500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3. 黑板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石家庄远明文教用品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6人，营业收入为30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50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4. 扩声系统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北京金迈视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1人，营业收入为50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800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5. 监控设备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深圳市华仁威视科技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3人，营业收入为30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500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6. 中控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广州格芬电子科技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8人，营业收入为50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600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

业)；

7. 投屏分控器，属于 工业 行业；制造商为 北京福创永华科技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23 人，营业收入为 900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600 万元，属于 小型企业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8. 生物信息学计算分析平台，属于 工业 行业；制造商为 成都天玑算科技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29 人，营业收入为 1500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2000 万元，属于 小型企业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9. 配套软件，属于 工业 行业；制造商为 广州远志资讯科技开发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6 人，营业收入为 300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500 万元，属于 微型企业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注：1.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2. 中型、小型、微型企业请在投标文件中附此函。

3. 供应商提供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内容不实的，属于“隐瞒真实情况，提供虚假资料”的情形，依照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内蒙古沃云机器人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 年 8 月 29 日

